

# 网络视听节目应有底线思维

张丽红

网络视听节目是指制作、编辑、集成并通过互联网向公众提供音视频的节目。随着时代的进步、互联网的普及以及融媒体的发展，媒体格局、受众对象、舆论生态、传播技术都发生了深刻变化，互联网正在催生媒体新领域一场前所未有的变革。网络视听节目也因此应运而生，成为与传统媒体齐头并进的传播渠道和内容推送方式，也成为新闻舆论的主战场和各类信息传播的主平台，担负着与传统媒体同样的职责和使命。

从传播的本质意义上讲，网络视听节目属于新闻传播范畴，也需要与传统媒体一样加以规范。为此，针对其初期规则性不强、边界的柔性化和进入的简单化带来的问题，早在2013年，由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举办的网络名人社会责任论坛就在共识的基础上提出了网站和网民共守的七条底线，即法律法规底线、社会主义制度底线、国家利益底线、公民合法权益底线、社会公共秩序底线、道德风尚底线、信息真实性底线。这七条底线涉及法律与秩序、国家与制度、伦理与道德等，是法、理、德和真善美的集中体现，反映了绝大多数人的人心向背，符合绝大多数人的共同利益，也体现互联网运行秩序方面的大数法则。

国务院新闻办、信息产业部、国家广电总局曾先后制定《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规定》和《网络视听节目管理规定》等一系列相关规定。《中国新闻工作者职业道德准则》明确：要坚持网上网下一个标准，一把尺子一条底线，统一导向要求、管理要求。这些讲话和规定，都对网络视听节目的性质、方向、内容、规则等做出了明确的界定和要求，实际也成为互联网传播应遵守的底线，对其健康发展有重要指导作用。



近年来，大部分网络视听节目坚持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和舆论导向，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遵守社会道德规范，内容健康向上。遵循互联网传播规律，在各类传播内容中正确把握时度效。在社会发展和变革中，在一些主要时间节点、大主题宣传报道、社会热点焦点的引导等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不可替代的作用。然而，由于网络视听节目是一种新的媒体传播形式，在发展过程中也必然会出现一些新问题。互联网的多元和开放中沉积的一些乱象也会被带入节目中。譬如一些节目为追求收视率、点击率和热门话题等，通过打擦边球、大尺度、无节制、无下限的方式吸引受众；一些低层次、浅表化、感官化的内容产生了不少网络垃圾；传统媒体的四大公害（虚假新闻、有偿新闻、低俗新闻、不良广告）也在一些节目中以不同形式发酵延伸。因此，一些节目不仅未能很好地坚守主战场、打好主动仗，发挥主力军作用，反而使其主流媒体的定位和传播速度快、范围广、互动的社交性强等优势变为劣势，互联网乱象被放大，导致这些节目变相成为互联网顽疾的传染和扩散地，对网络空间造成新的污染。这些问题的产生有多种复杂的原因，但最根本

的一条，是一些节目缺乏底线思维，随风起舞、信马由缰，突破了政治、道德和规则的底线。因此，增强底线思维，坚守底线成为当前网络视听节目应注意把握的重点。

### 一、树立主流意识，严守政治底线

网络视听节目与传统主流媒体一样，不能成为游离于主流媒体之外的边缘媒体或自媒体。网络视听节目需要提高政治站位，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把牢政治底线。

(一) 自觉担当起党的方针政策、重大决策的宣传者的重任，坚持正面宣传为主。

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历来是新闻报道应把握的一个重要原则，网络视听节目同样需要坚持。互联网时代，各类新闻的发生、传播成几何级数增长，而其中相当一部分是各类市井新闻以及一些负面的社会新闻。负面新闻需要报道，但不能成为节目的主要内容，应适当把握报道的量，不能集群播出，更不能进行煽情式炒作。而节目的主旨应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重心应放在对党的方针政策、重大决策的宣传解读上，放在唱响主旋律、传播正能量上。对一些重大时政新闻，第一时间精准传播。对一些重大主题，要精心策划，做好专题报道。对社会生活中的真善美，要大力弘扬。

当前，要围绕抗击新冠肺炎疫情下，经济社会发展中党和国家的重大决策贯彻落实，做好各方面的专题宣传。同时，要着手策划中国共产党建党100周年相关报道。

(二) 增强政治定力，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

新媒体与传统媒体要坚持一把尺子，一个尺度，不能放松，不能两个标准，两个舆论场。网络视听节目必须遵循新闻传播规律，遵守网络传播规约，将思想观念和价值体系引导融入节目之中。根据当下舆情特点，每当党和国家方针、政策发布以及各级党政部门出台一些法规时，每当社会上一些热点、焦点、突发事件出现时，都会引发网上和社会上的各种议论、吐槽与争议等。这其中，不乏一些不当言论，甚至是“政治有害”的妄议等。面对这些，节目的主要任务应是正面、正确引导社会舆论。这就要求网络视听节目和节目主持人，需以坚

定的政治立场、鲜明的政治态度，进行正面宣传和正确引导。绝不能被一些网上舆论所左右，更不能人云亦云、变相迎合，进行不当解读，随意褒贬、定性、情绪化评论等。特别是节目的话题设置应慎之又慎，对一些涉及政治层面的话题严格把关，对一些错误的、偏颇的、不适合与网民互动的网上言论不能作为话题通过节目变相表达传播。节目的一些互动环节也须守好政治原则，避免互动中不当言论等的原生态表达，必要时，还应采取一些技术手段进行屏蔽。

(三) 严守政治纪律，增强政治敏感，把握好“时度效”。

网络视听节目的新闻报道中，涉及一些重大时政、突发公共事件、重要时间节点、国际社会及港台动态，以及涉及民族宗教等具有敏感性的宣传报道，相关主管部门都有明确规定和要求，节目报道时应严格遵守。同时，要有新闻敏感，做好党的主张的扩音器、社情民意的显示器、杂音噪音的过滤器、险滩暗礁的预警器、社会舆论的稳定器。因此，要做好时机选择、分寸拿捏、效果实现等方面的把握。对一些重大敏感的社会新闻、突发事件等，节目自行采访报道时，要把握好报道的时机、报与不报、如何报、报道的尺度、数量、力度和口径，报道后可能产生的效果与后果。事先评估，才能防止失真失度、过犹不及。要注意新闻源的把握，特别是重大时政新闻等应以相关权威发布和央媒报道为准，不能随意使用网上自媒体和社会民间、境外媒体等其他来源的消息。另外，对一些严肃的时政新闻，灾难、事故、有违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的新闻不能妄自添加新闻背景音乐，不恰当的特写镜头、表情包、花字等，更不能娱乐化播报。

### 二、坚守新闻伦理，把牢道德底线

网络视听节目担负着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传统美德和先进文化，引领道德风尚、为社会营造共建共享的精神家园的重任，这也是当前节目传播的主要内容之一。而要做好这方面的传播，最重要的是要把牢道德底线。

第一，应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统领节目，传递健康向上的人生观价值观。互联网时代，

社会上出现一些不健康的人生哲学，如一度流行的佛系思维、丧文化以及其他负能量的颓废言行等，传递消极的人生观；宣扬金钱至上的拜金主义、享乐主义，错误定位人生价值，一些所谓的成功学的误导，过度的明星偶像崇拜，个别节目对网上某些恶意攻击贬低英雄人物、道德模范的言论不加限制地传播甚至附言，这些都对社会特别是对青少年成长造成错误导向传递。节目对这类不健康言行不能变相推崇，更不能泡制一些“毒鸡汤”，和变相炒作助推，而应进行批评引导。同时，应有针对性地策划一些专题报道，大力宣扬积极进步健康向上的典型，如人生路上靠拼搏奋斗的成功者、奋战在各行各业一线的普通劳动者，为社会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典范。

第二，应大力宣传公序良俗和高尚的道德风尚，传递真善美。当前，在网络世界中，一些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被淡化，被一些所谓的时尚取代；社会公序良俗被一些所谓的“新潮”“个性化”冲击，网上杂乱的舆论对一些真善美行为进行错误解读甚至变相攻击谩骂，而对一些违背公序良俗的异常行为等反而进行追捧和崇尚。这些都造成社会道德边界模糊，严重影响了社会文明和道德风尚的弘扬。为此，网络视听节目应充分发挥网络传播的优势正本清源，倡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传递真善美。

第三，应坚持健康的传播理念，防止“三俗”无节制蔓延。“三俗”问题历来是媒体公害之一。互联网传播生态下，这一问题更加突出，网络视听节目也更加容易受其影响。特别是部分节目为了眼球效应，把“三俗”当看点，有意识地以此吸引观众。从目前对网络视听节目的监测情况来看，这一问题时有发生，亟待引起注意和改进，对淫秽色情内容应坚决予以杜绝。当前，个别节目仍然以不同形式炒作演艺界明星的绯闻丑闻，以及其婚恋私生活，污染文化生态，对此应加以有效管控和及时制止。对一些低俗不雅的社会行为和血腥恐怖、犯罪行为等进行揭露批判时，不应过度原生态地反复展示，以及用特写等方式放大展现，应避免迎合部分网民的猎奇心理。对社会上和网上传

播的一些奇葩怪异高危行为的报道播出，应加以选择和节制，防止成为二次传播和变相教唆引发效仿。“三俗”问题在网上和个别媒体还体现在文风上，比较突出和普遍的是“标题党”现象。为放大传播效应，不论是时事新闻、国际新闻、社会新闻，包括其他一些形态的节目，大量使用浮夸自大的所谓“吓尿体”“哭晕体”“跪求体”“厉害体”等形式的新闻标题，不仅严重污染了语言环境、败坏了文风，也对受众造成误导。而这一问题在网络视听节目中也时常出现，应加以注意。

第四，应注重新闻道德、坚守新闻伦理。坚守新闻伦理是媒体人的基本道德要求，网络视听节目同样应该遵循。当前，这方面的问题主要表现在个别节目缺乏对社会公众的尊重和人文关怀方面。一些节目以窥视心理在采访报道中侵犯新闻当事人隐私，有的甚至涉及未成年人。部分节目在视频报道一些刑案、不文明行为、邻里家庭矛盾纠纷时，不按规定对当事人做马赛克处理；有的以诱导、追问等手法挖掘家庭、个人隐私；还有的节目在灾难、悲剧等报道中变相煽情，甚至进行调侃；有的为获取新闻不分内容使用跟踪、偷拍等不正当手段。另外，个别节目缺乏深入扎实的采访作风，难以做到真实、准确、全面，以至于出现虚假新闻；有的节目大部分新闻是拿来主义的转播、转摘、随意截取一些新闻片段进行拼接和重新编辑，编辑中有的出现新闻要素和新闻事实的遗漏和片面化，有的甚至篡改原意，使新闻的真实性大打折扣。这些行为都严重背离新闻道德和新闻伦理，触及道德底线，应加以警惕和改进。

### 三、遵守管理规定，严守规则底线

为了规范网络视听节目播出，近年来，国务院新闻办、国家广电总局、信息产业部等主管部门出台了一系列规定，从节目内容、审批流程、传播许可证等多方面做出了详细要求，使网络视听节目健康发展有了明确的规范。从当前节目执行相关管理规定的情况看，绝大部分节目规则意识较强，无明显违规行为。但也有个别节目执行规定不严，有的打擦边球，触及规范底线。除前述政治底线、道德底线中所



涉内容方面问题外，当前有以下几点值得注意：

第一，严格遵守网络视听节目内容许可证实制度。不应违规上线节目，特别是主持、访谈、新闻报道类视听节目应严格遵守许可制度。播出时政类视听新闻必须是地市级以上广播电视台制作、播出的和中央新闻单位网站登载的节目内容，不应截取节目片段剪辑拼凑，特别是涉及重大敏感的时政新闻时，不得违规上线境外节目和非法引进境外影视剧等。

第二，遵守新闻传播规则，防止以不恰当方式骗取流量。不能为了点赞流量等用摆拍、

模仿、演绎、杜撰故事等方式以假乱真。当前，要特别防止打着“正能量”“真善美”旗号杜撰、摆拍、作秀，消费爱心；防止以追逐社会热点和公众痛点的名义渲染悲情和卖惨；有意制造噱头和新闻反转博眼球，以“道德绑架”方式误导公众，发布虚假广告等。

第三，遵守版权制度，防止侵权。网络视听节目在转播、引用各类媒体、网络平台、出版单位等的新闻、信息、作品时，应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等相关规定。

（作者单位：浙江省广电监评中心）

